



# 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

## 立即释放龙盛镇两名法轮功学员

2005年8月25日早晨5点左右**延边州龙井市朝阳川派出所恶警**非法绑架龙盛二队的法轮功学员金春玉和龙盛五队的法轮功学员姓李的老人，并非法抄家，搜走大法书籍等。两人现被劫持在龙井看守所。

龙盛的父老乡亲们，法轮大法教人按**真善忍**的原则做道德高尚的好人，现已洪传全世界**78**个国家和地区，有超过**1亿**人修炼，各国政府对之褒奖有加。法轮功学员冒着被抓、被打甚至失去生命的危险，告诉世人大法的真象，是为大家不受谎言欺骗，能明辨是非，有一个美好未来。乡亲们，请您伸出援手，与我们一道制止恶行，你的每个善念，每句真话，每个义举，都在匡扶正气和捍卫我们的共同价值、道义与尊严。

那些助纣为虐之人，要知道，背弃良知只能换来短暂的利益，而不久你将失去的却是无以挽回的损失。赶快停止行恶，善恶有报是天理，只争来早与来迟。迫害好人，天理不容！

**犯罪单位：**龙井市检察院办公室：3231280

龙井市法院副院长：3254630

龙井市看守所：3286669

龙井市龙门派出所：3250199

龙井市公安局办事处：3222807

龙井市610办公室：3223757

龙井市安民派出所：3223295

龙井市朝阳川派出所